

中微半导体（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微半导体（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2 月 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蒋智勇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微半导体（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需进行换届选举。监事会同意提名蒋智勇先生、周飞先生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2、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需求及实际情况，监事会同意对《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系统性的梳理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监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微半导体（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2 月 8 日